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2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在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到期后，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行使决策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通过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25,601,208股新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3,699,992.4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1,027,381.0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2,672,611.3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28日全部到账，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2)第00000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精密液压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36,370.00	34,267.26
2	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贷款	12,000.00	6,000.00
合计		48,370.00	40,267.26

注：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0,267.26万元，少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因此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净额对"精密液压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进行了调整。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暂时闲置原因

上述项目中，精密液压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尚未实施完成，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截至2025年3月5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约2.43亿元，其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1.5亿元整。

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将于2025年3月6日到期，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预计到期后，公司仍有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四、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一)募集资金投资额度及期限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在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到期后，拟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行使决策权。

(二)募集资金投资范围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且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并且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三)投资产品的收益分配方式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得的投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投资的实际进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该事项的审议、协议签署和其他进展或变化情况。如有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六)本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行使决策权。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3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通过询价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25,601,208股新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23,699,992.4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1,027,381.0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2,672,611.3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28日全部到账，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2)第00000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情况，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
1	精密液压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36,370.00	34,267.26
2	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贷款	12,000.00	6,000.00
合计		48,370.00	40,267.26

注：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0,267.26万元，少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因此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净额对"精密液压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进行了调整。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前次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上述项目中，精密液压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尚未实施完成，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截至2025年3月5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合计约2.43亿元，其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1.5亿元整。

公司于2024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2025年2月28日归还全部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公司不存在到期未归还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1、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建设进度，预计有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和经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本次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为公司节约财务费用约130万元(按公司拟置换存量贷款所对应节省利息测算，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有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若出现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而产生的建设资金缺口，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度。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4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2、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含5,5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本投资无本金或收益保证，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操作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诚精密")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含5,500万元)，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提高投资收益，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证券投资，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含5,5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3、投资方式：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深交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4、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5、资金来源：公司开展证券投资的资金全部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事宜在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等外围环境影响较大，亦受到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公司开展证券投资业务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产生较大波动。

(2)流动性风险

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

公司在开展证券投资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投资产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4)法律风险

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证券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严格控制风险。

(3)公司将选择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4)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证券投资的原则、范围、决策权限、资金使用的管理监督、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切实执行有关管理制度，配备专人跟踪证券投资的投向、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证券投资业务进行监督管理。

(6)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证券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现金需要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开展证券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丰富闲置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证券投资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1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YUNLONG XIE先生主持。通知于2025年2月2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和经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和经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21 证券简称：联诚精密 公告编号：2025-010
债券代码：128120 债券简称：联诚转债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6日在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经济开发区北环城路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元强先生主持。通知于2025年2月2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和经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行使决策权。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和经营成本，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3、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最大限度地提高投资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含5,5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得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联诚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4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切实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经营情况，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秉承新材料业务和新能源业务的双轮驱动战略，并以辅助业务为补充。

1、新材料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紫铜带箔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公司立足于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业，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掌握了紫铜带箔材产品生产关键环节的技术工艺，已经成为国内紫铜带箔材细分行业经营规模较大、技术实力较为领先的主要企业之一。公司以电解铜等为原材料，经过十余年发展，利用自主研发的多项专利技术、生产工艺组织生产，紫铜带箔材产品的生产能力得到了显著提升，能够向客户提供多品种、多规格的紫铜带箔材系列产品。由于紫铜带箔材具有含铜量高、导电及导热性好等特性，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变压器、电力电缆、通信电缆、散热器、换热器、电子电器和新能源等领域。

2、新能源业务

在新能源领域，公司的产业布局涵盖了新能源电池结构件制造、电池铝箔制造以及储能用户方案设计及运营等多个环节，能够充分发挥产业链上下游的协同效应，共同助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蓬勃发展。新能源业务主要为动力电池金属结构件生产销售业务、铝箔生产销售业务等。

3、辅助业务

公司辅助业务主要为防腐材料和保温材料生产销售业务、设备研发制造销售业务及3D打印相关业务。

2025年，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与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精益化运营管理水平，稳主业、拓赛道，致力于实现多轮驱动、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权益价值

公司始终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在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下，实施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政策，积极采取以现金为主的利润分配方式。2022-2024年度累计实施现金分红金额为15,970.47万元(含税)，占2022-2024年年均可分配净利润比例为121.96%。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着眼于战略目标及未来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后，对公司利润分配做出明确制度性安排，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将在稳健经营的前提下，继续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三、坚持创新驱动，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拓展高价值客户，以科技创新驱动企业发展。公司将以满足市场反馈和客户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完善以市场需求为核心的研发策略，不断加强技术团队建设，提升技术研发实力，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和性能。未来，公司将不断提升创新能力和内部运营管理能力，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创新，以业务变革和数字化驱动效率优化，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重视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确保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上证e互动、股东大会、接待投资者及分析师调研等线上线下多种途径保持与投资者及时高效的沟通交流，回应投资者关切，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格落实信息披露监管要求，持续完善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强化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同时，公司将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让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及公司所属行业情况等信息，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关系。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始终坚持规范运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实施细则，分工明确，相互配合，推动依法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将持续深入落实相关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保障独立董事履职条件，使其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公司战略决策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与大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始终保持密切沟通，重点关注内幕信息管理、关联交易、股份变动等重要事项，公司"关键少数"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合规、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公司积极做好监管政策研究学习，及时传达监管动态和法规信息，确保"关键少数"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各类培训以及督促其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持续提升上述人员的履职能力和风险意识。

公司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加强"关键少数"与公司中小股东和员工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意识，倡导共同发展的理念，进一步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发展。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调整、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编号：2025－010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披露的《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以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蒋容、姜峰、肖胜安、深圳市子鼠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青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37名交易对方购买深圳尚阳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阳通")100%股份，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因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证券交易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友阿股份，证券代码：002277)自2024年11月27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披露1次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3、202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4年12月11日开市起复牌。

4、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9日、2025年2月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7)。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并依照法定程序召集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同意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最终获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由于本次交易方案须满足多项前提条件，因此在实施过程中将受到多方因素的影响，存在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本次交易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4、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重组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公告一次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

5、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0675 股票简称：中华企业 编号：临2025-002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一、聚焦主责主业，推动稳健发展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1954年创建以来，始终深耕房地产开发领域，1993年成功改制并登陆A股市场，成为上海解放后第一家专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的企业。公司经营范围涵盖住宅项目开发、商办项目开发、持有物业经营、物业服务管理等多个板块。

经过70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房地产开发与城市开发建设经验。公司坚持以提升产品质量、资产效益和客户满意度为核心，通过深耕上海市场，积极参与上海地产集团"城市更新平台"建设，以服务集团"区域整体开发"为导向，择机做好市场化土地储备，蓄力企业更优更强发展。近年来，公司持续深化现代农业和物业服务生活板块，致力于成为"上海有重要影响力的城市更新综合开发运营企业"。

二、注重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秉持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积极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为股东创造良好回报。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现金分红超过40余亿元，为股东实现了可观的投资收益。2021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票49,999,921股，回购金额达1.62亿元，并于2024年予以全部注销，进一步维护了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展望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分红决策机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建立公开、透明、合理的回报规划和机制，切实提升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

三、重视股东沟通，有效传递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公众号平台等多种渠道，及时传递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等信息，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未来，公司将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有效性，更积极主动、系统全面地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价值；丰富投资者交流方式，及时、深入了解投资者诉求并作出针对性回应；加强公司宣传，多途径向投资者展示公司生产经营、社会活动、项目进展等资讯，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感。

四、规范公司治理，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优化董事会构成，加强董事会建设，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通过开展项目调研及走访、会前汇报沟通等方式，加强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制衡作用。公司还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参加相关培训，强化合规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相应完善各项制度，确保制度的有效性；持续重视内控体系建设及监督效能，提高风险管理和控制能力，为公司经营发展保驾护航。公司将继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同时，持续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控股股东等的责任意识，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严守合规运行底线，严防重大风险隐患，切实增强公司治理效能，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系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所作出的战略规划。未来，公司的发展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行业竞争、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中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001278 证券简称：一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业基金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02月11日签署了《共青城民生创新智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使用自有资金与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民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刘彦如共同投资设立共青城民生创新智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500万元，持股比例为63.636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02月14日披露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的《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现公司接到通知，共青城民生创新智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并取得了《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AUS30)，具体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共青城民生创新智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民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5年03月05日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3月07日

证券代码：002495 证券简称：佳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6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02149，发证日期：2024年11月19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是对公司在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的肯定和鼓励，亦有利于降低企业税负，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备查文件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002149)。

特此公告。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11
债券代码：242508 债券简称：25国金0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77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不超过150亿元，批复有效期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根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15亿元，发行期限为3年期。

本期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全部采用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5年3月6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2.14%。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5268 证券简称：王力安防 公告编号：2025-016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宁波共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永康市共久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知，其名称、住所等工商信息发生变更，上述变更事项已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4MA28D82703

名称：宁波共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琛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111号东楼A1853-2室

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相关工商信息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的持股情况变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经营发展需要，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地址已于近日搬迁至新址办公，变更前后的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创融大厦C座10楼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山河路50号浙大网新科创园32-36栋
邮政编码	214101	214104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随着上述变动，公司用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对接地址也发生相应改变，具体联络信息如下：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山河路50号浙大网新科创园32-36栋

邮政编码：214104

联系电话：0510-88793288

网址：www.quechen.com

电子邮箱：ir@quechen.com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信息变更，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李志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发生变动，李志强先生不再符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其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因李志强先生停止履职，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将低于三分之一。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李志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发展、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志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